

# 新竹市111年度國小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「初選評量」作業

## 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

### 考生(陪考人)切結書

考生\_\_\_\_\_、陪考人\_\_\_\_\_ (身分證字號:\_\_\_\_\_ )參加

新竹市111年度國小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「初選評量」，

確定於 111年4月10日（考試當日前 10 日）以前未曾前往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公告之地區旅遊，亦非符合「具感染風險民眾追蹤管理機制」中「居家隔离」，倘有不實，願自負相關法律責任。

此致 新竹市政府

考生： (考生親簽)

評量證號碼：

家長或監護人： (簽名)

中 華 民 國 111 年 4 月 10 日